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浙江裕华家居材料有限公司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ZJXH(ZW)-2412 155
用人单位名称	浙江裕华家居材料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魏塘街道恒兴路 398 号	联系人	徐耀飞
评价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张锋	项目审核人	董琦敏
项目负责人	张锋	项目签发人	陈春红
现场调查人员	张锋, 姜浩冬		
调查时间	2024-12-20	用人单位陪同人	徐耀飞
检查范围	2F 木工车间、3F 木工车间、加工中心车间、开料车间		
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	噪声, 木粉尘(硬)(总尘)		
采样、检测人员	沈宇峰, 张锋, 姜浩冬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4-12-23	用人单位陪同人	徐耀飞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《职业卫生名词术语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/T224-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、有害健康或其他危害的声音，且存在 8h/d 或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$\geq$80 dB（A）的作业。据检测结果显示，开料车间卧锯、拼板、铣床操作工和 2F 木工车间手工雕刻、拉花操作工的 8h/d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（A），因此本次不将以上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。本次共检测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28 个点、个体 8 个，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；共检测物理因素定点 5 个点、个体 6 个，其中有 3 个点不符合 GBZ 2.2-2007 的标准要求，其余检测点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2-2007 的要求。		
报告时间	2025 年 01 月 09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

企业门口留影